

证券代码：833007

证券简称：东华宏泰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北京东华宏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东华宏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2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由邵芳董事长主持，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邵芳女士、邵海波先生、陈怡龙先生、李国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上述人员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

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牟晓生先生、李旭红女士、彭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二）。上述人员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和职责。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北京东华宏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东华宏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13 日

附件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邵芳，女，197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浸会大学应用会计与金融理学专业，研究生学历。东华宏泰创立人，2008年6月至2015年2月，任北京东华宏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邵海波，男，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8年9月至2015年2月，任北京东华宏泰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09年11月至2015年2月，任浙江丽水东华宏泰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怡龙，男，198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年至今，任北京东华宏泰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国栋，男，197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温州医科大学，副主任医师职称。1997年至2005年，任职于丽水市人民医院；2005年至2013年9月，任职于丽水市中心医院；2013年9月至今，任职于杭州师范大学附属医院。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附件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牟晓生，男，1953年2月出生，高级工程师，上海科技大学电子技术专业本科。牟晓生先生于2011年退休，退休后在中国安防协会、中建协智能建筑分会、全国安防标准化委员会、国家文物局安防智能化工程等单位任特聘专家，在中国建筑装饰装修协会特聘专家及

门窗幕墙分会等协会任顾问，并受邀担任国家信产部教育考试院六度教育等相关培训机构安防智能化部分和公安技防管理部门及相关安防企业等单位的技术咨询、培训工作。牟晓生先生曾荣获“公安个人三等功”、“公安部科技进步一等奖”、“国家标准化一等奖”。2017年6月至今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旭红，女，197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会计学博士后，为澳大利亚资深公共会计师（FIPA），英国资深财务会计师（FFA），曾为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毅伟商学院（IVY Business School）高级访问学者。李旭红女士1993年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外语学院英语翻译专业，获得文学学士学位；1999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国际金融专业，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2005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财政税收学专业，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2007至2009年在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完成管理学博士后的科研工作。现任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理事，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师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财税政策与应用研究所所长，税务系主任。2017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彭涛，男，197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毕业于浙江财经学院会计系审计学专业，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2年8月至1998年1月，在杭州环境监测中心站担任主办会计，1998年1月至2003年10月，在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项目经理，2003年10月至2009年5月在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先后担任主任科员、上市公司监管二处副处长，2009年5

月至2009年10月,担任浙江上市公司协会常务副会长(法定代表人);
2009年10月至2014年5月,担任过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广厦
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杭州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的总裁助理、董事长
助理、副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6
年5月,担任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
书;2016年5月至2016年11月,先后在浙江金聚唐电子商务有限
公司、杭州圆邦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职,2016年11月至今,担
任杭州同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杭州隆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合伙人)。2016年8月起,兼任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
立董事。2017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